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年，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普”或“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不断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事业的发展。按照公司既定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各项工作，使公司持续稳健发展。下面我代表公司董事会作《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各位审议。

一、2022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2年国际形势波谲云诡，受地缘政治冲突爆发、欧美通胀指标高企、经济下行需求萎缩等多重因素影响，全球产业链循环受阻，大宗商品价格飙升，国际金融环境恶化，世界经济复苏放缓。我国经济也经历了超预期突发因素的冲击，需求收缩与供给矛盾交织，周期性调整与结构性问题叠加，消费需求恢复缓慢、投资需求内生动力不足，面临的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明显增加。

面对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积极应对，努力发挥自身优势；以创新、突破、布局为工作主基调，把握行业消费升级趋势，结合自身的资源、经验和技術，持续在主营业务细分领域进行业务拓展，优化工艺及配方，深挖内潜，降本增效。同时持续提升管理水平，不断加强各业务板块之间的良性互动，发挥协同效应和资源整合能力，充分彰显了爱普的经营韧性和发展潜力。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2.02亿元，较上年同期微降4.26%。公司香精业务本期营收下降7.23%，香料业务本期营收下降3.35%，食品配料业务本期营收下降3.79%。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0亿元。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香精	515,678,298.03	348,216,551.32	32.47	-7.23	2.22	-6.25
香料	216,781,361.89	155,595,852.11	28.22	-3.35	-10.37	5.62
食品配料	2,449,442,525.60	2,226,998,297.46	9.08	-3.79	-2.69	-1.03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以“香精香料为引领，食品配料融合发展”的理念，专注主业，通过推进技术创新，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将行业研究、趋势研究与公司技术体系有机接合，通过持续领先的研发实力不断开拓业务领域，打造多元化的产品结构，保证公司核心竞争力。本报告期，公司主要工作回顾如下：

（1）聚焦核心资源，深耕主营业务

2022年，公司深耕主业、统筹发展；持续关注乳品、饮料等领域及其他新兴业态的发展方向和业务机会，深入推进产业结构布局优化，充分发挥调香师、应用工程师、应用技术服务人员和销售人员的协同优势，使公司在原料来源、调香能力、工艺改进上取得了显著提升。

在稳定发展香料香精以及食品配料贸易业务的同时，公司加快推进“食品配料研发制造基地项目”的建设，通过升级产品结构布局，以适应市场的多元化和细分化趋势，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前打好基础。

（2）强化技术创新，提升产品性能

公司一贯重视技术创新的经营理念，始终坚持紧贴市场需求，对技术发展趋势进行前瞻式研发。持续对采购、生产、销售、人力资源等环节或要素进行数字化、体系化、精细化管理，对产品制造的整个过程进行严格管控，实现了产品质量的全流程控制；不断提高产品品质，充分利用有限资源，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创造价值

最大化。

（3）深化营销创新，铸就品牌价值

公司坚持聚焦客户、培育客户、挖掘客户的策略，精准分析市场动态及客户需求，形成了具有爱普特色的快速响应机制；注重与客户的战略性共赢，通过不断强化“服务型营销”理念，对重要客户提供各种技术、信息服务，建立起完善的销售服务体系；对标国际一流客户和供应商审核要求，使爱普品牌得到进一步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

（4）强化降本增效，提高运营效率

通过优化库存管理、加强客户授信管理、倡导全面预算管理、强化设备技术改造升级、提高生产效率等诸多措施和细节管理手段，推进公司全员参与降本增效工作；以“管理赋能运营”，标准化、流程化、精细化，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

（5）制定和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提升投资者对公司长期投资的信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截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600,000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831%。回购最高成交价为 12.0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9.84 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8,584,235.6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可；同时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和/或员工持股计划，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公司凝聚力和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2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共披露了 113 份公告文件，合计约 69.55 万字。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客观、完整地反应了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

（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专线电话、企业邮箱等多种渠道主动加强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合理、妥善地安排机构投资者、分析师等特定对象到公司座谈、调研等接待工作；同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的建立和保管，及时将相关信息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及时更新公司网站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健康、规范、透明的资本市场形象。

（四）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换届选举以及新一届公司高管的聘任工作。新一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专业分布和知识结构等更加合理和全面，对优化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设，促进公司更好、更快的发展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结合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以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诚信经营，科学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五）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7次董事会。报告期内，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

（1）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	------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1 年度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 2022 年度银行融资及相关担保授权的议案》； (8)《关于 2022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9)《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关于<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4)《关于<2021 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6)《关于修订<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关于修订<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关于修订<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9)《关于修订<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20)《关于修订<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1)《关于修订<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2)《关于修订<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3)《关于制订和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24)《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5)《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6)《关于计提 2021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27)《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8)《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1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4)《关于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5)《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等有关事项的议案》； (7)《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15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4)《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5)《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8)《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9)《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0)《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9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并购子公司所涉业绩承诺补偿事项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供应商信用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2)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 月 7 日下午 13 时 30 分在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 277 号北上海大酒店 3F 宴会厅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中浩先生主持，采用现场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共 23 名，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44,598,47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37.7307%；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4 人，董事朱忠兰女士、陶宁萍女士、徐耀忠先生、卢鹏先生、王鸿祥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黄彦宾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秘书王玮华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在新三板挂牌的议案》。

2、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 13 时 30 分以视频通讯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于工作原因，公司董事长魏中浩先生无法出席并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共同推举，由董事葛文斌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共 10 名，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43,893,46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37.5468%；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魏中浩先生、朱忠兰女士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王玮华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3、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3 时 30 分在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258 号市北高新商务中心 3F 宴会厅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中浩先生主持，采用现场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共 11 名，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47,711,86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38.543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3 人，董事朱忠兰女士、葛文斌先生、王慧辰先生、陶宁萍女士、王鸿祥先生、卢鹏先生由于工作原因或其他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董事会秘书王玮华先生出席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以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等议案。

（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及运作情况

（1）董事会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各抒己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应有的监督职能，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公司股东的影响，并按照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利润分配、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2）董事会各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制定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为构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完成对定期报告、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等事项的审查并发表意见，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性的建议，提高了重大决策的质量。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 2023 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企业发展、社会责任、员工幸福、客户满意”的企业宗旨，以“责任、理念、创新、效果”为核心价值观，把公司的发展与中国香料香精和食品制造业的发展紧密联系在一起，致力于推动行业的发展。满足并超越顾客的需求是公司长期的追求。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综合性食品配料和风味解决方案，助力国内食品市场消费升级。自上市以来，在原“香料、香精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食品配料经销”

之外，公司利用其行业地位和技术优势，积极布局食品配料生产制造，并已初步形成了“以香精香料为引领，食品配料融合发展”的格局，努力成为中国食品风味综合解决方案的提供者。

（二）2023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3年，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企业发展战略规划，结合企业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制定如下工作重点：

1、加大战略性食品配料生产制造的投资布局，加快推动项目投资建设

在稳定发展香料香精以及食品配料贸易业务的同时，加快推动“食品配料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及时把握公司所处行业动向和发展态势，进一步通过研发创新以适应市场的多元化和细分化趋势，引领公司管理层实施战略部署，夯实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为未来的发展打好产品基础。

2、持续开展香料香精的研发与应用、稳定发展香料香精业务

开展香料产品的自主研发与应用研究，加大对香精调配技术的研究，加强功能型香精的开发与应用，持续进行香气缓释与品质控制技术的研究；加大绿色合成工艺路线的改进，开展环保与节能技术的应用；遵循国际产品质量与安全标准，建立和健全香料香精产品的检测技术体系、风险评估体系、安全溯源和预警体系。通过研发创新持续地为客户创造最大价值、增强公司品牌的影响，进一步提升香料香精业务的市场占有率。

3、严控食品安全

公司深知良好的产品质量是“爱普”成为食品用香精和食品配料行业知名品牌的核心因素之一，因此公司始终坚持质量第一，把食品安全放在首要位置，扎实完善食品质量控制工作，把产品规范建立在质量体系标准的基础上，全面落实“严控食品安全”的质量方针，对从原辅料采购、生产加工过程、产品质量检验到包装、贮存等全过程实施科学有效的质量监控。

4、加强市场与客户开拓力度，持续推动产品与客户结构优化和各板块的联动

良好的客户资源与稳定的市场订单是企业持续经营与稳健发展的基础。公司将围绕发展战略，在强化与现有客户的深度合作的基础上，加大国内外市场与目标客户的拓展与布局，利用现有各板块的技术和客户优势，加强联动，重点开发烘焙类、冷冻饮品类、乳制品类等行业领域品牌客户和新产品开发，加快推动新客户的导入、新产品认证、批量供货，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营提供良好的客户基础、技术

与产品储备。

5、建立完善人力资源制度建设，构筑人才培育和发展平台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控制度，建立科学高效的公司决策机制，公司将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加强关键人才的储备与培养，提升公司人力资源的整体素质。公司将优化组织结构，管控职能，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将加大与国内各高等院校的合作，通过校园招聘、引进外部人才，完成关键人才的招聘，同时，通过定向培训、内部轮岗培训和定岗培训等多层次的培训体系，不断提高员工管理、技术、营销等方面的专业水平，进一步提升员工的专业技能和管理能力。

6、加强公司治理，强化管控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结合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以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诚信经营，科学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的最大化；进一步着力构建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对公司各项事务的决策、管理和监督，确保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将紧紧围绕既定的生产经营计划目标，团结全体员工，同心同德，奋发图强，攻坚克难。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主动接受社会和广大投资者的监督，构建系统化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积极拓展投关工作的广度和深度以及沟通渠道的多样性和便捷性，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有效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塑造良好的资本市场品牌形象，全力推进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盖章页）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